

## 跨省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机制出台 加快形成"全国一张网"

记者近日从中国国家发改委获悉,为加强对自然垄断环节价格监管,推动天然气行业高质量发展,该部门近日出台了《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暂行)》和《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暂行)》(以下分别简称《价格管理办法》和《成本监审办法》),进一步完善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体系。

2020年10月1日,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完成资产交割正式并网运营,中国跨省天然气管道由此前多家企业分散经营转为国家管网集团统一运营为主,"全国一张网"初步成型,油气管网运营机制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国内天然气市场结构发生较大变化。

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指出,为适应市场情况变化和新的形势要求,更好推动天然气行业高质量发展,有必要完善跨省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机制,制定出台上述两份文件。

据了解,《价格管理办法》提出,在坚持"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定价原则不变的基础上,适应"全国一张网"发展要求,根据中国天然气市场结构和管道分布情况,把跨省管道分为西北、西南、东北、中东部四个价区,分区核定运价率,实行"一区一价"。

《成本监审办法》明确,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由折旧及摊销费、运行维护费构成,并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运行维护费上限等主要参数取值作了具体规定,特别是将管道折旧年限由现行 30 年延长至 40 年,体现从严监管要求,有助



于降低当期运价率,释放改革红利。

该负责人介绍,两个办法的出台有利于增强市场活力。适应国家管网集团统一运营大部分跨省天然气管道的市场情况,构建相对统一、简洁明了的运价结构,同一价区内管输价格取决于运输距离,易于理解、结算方便,有利于市场主体自主选择气源和管输路径,促进资源流动和多元竞争市场形成,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同时,国家管网集团经营的跨省管道,将由 15 个运价率大幅缩减为 4 个, 从价格机制层面打破了不同运价率对管网运行的条线分割,管道用户的关注点更 多集中在选取经济可行的运输路径,将推动国家管网集团加大管道建设投入,实 现管道间互联互通,加快形成"全国一张网"。

(来源:中国新闻网)

